



生如夏花之绚烂

——追忆高沙镇文联副主席刘大华先生

在人生的旅途中，车水马龙，喧嚣如潮。有些人，与你匆匆擦肩，而后扬长而去，隐匿于浩瀚人海间；而有些人，在擦肩之际，与你同气相求，一起踏过一段段蜿蜒的路途，留存下，难忘的记忆……

——题记



一、相见恨晚

与刘大华的正式相识，始于高沙古镇网。那是2016年8月，高沙镇文联与高沙镇商会联手创办高沙古镇网，由我这个时任高沙镇文联主席亲自担任主管。高沙古镇网作为一个论坛，刚一开张，便有众多老乡注册发帖，其中一个注册名为“刘华”的用户格外活跃，发帖极为频繁，且对别人的每一个帖子几乎都认真评论。他发的帖子大多聚焦民生，触动人心，令人过目难忘。

我满心好奇，通过后台与之取得联系，这才知晓他的真实情况。他全名刘大华，来自高沙镇南泥村，在深圳一家大型工厂担任人力部经理，业余时间对新闻写作满怀执着热爱，对社会民生格外关注。身为调查新闻记者出身的我，瞬间感觉找到了知音，自此，我们成为好友，时常在新闻写作及其他方面交流意见与看法。

2017年5月的一天，我正在位于高沙镇金沙角的文联办公室办公，突然听到门口传来一个爽朗的声音：“唐主席在吗？”

我抬眼望去，只见来人身形高大，足有一米八的个头，理着一个陆军头（平头）。他体态憨厚且稍胖，看上去十分魁梧，宛如一个高大的军人，更似一位威武的大将军降临一般。

“你是刘大华吗？”我带着些许疑惑询问他。只因他与我心中那个以“刘华”为名的形象不太相符。

来人正是刘大华。他说此次回乡探亲，未提前告知我，想突然来访给我一个“惊喜”。

本以为这是我们的首次见面，没曾想他却笑着说：“嘿，其实我们早见过面了。上世纪八十年代，我就开始搞新闻写作啦。九十年代初，



我在县里还和你碰过几次面呢。1993年年底的一天，在洞口三中袁沙雁老师的推荐下，我特意找到你家。那时你正在主办蓼水湖文学社，还送了我几期《蓼水湖》文学报纸呢。”

我挠挠头，遗憾地回应道：“哎呀，真不好意思，我都记不起来了。”

两人相见恨晚。自这次正式认识后，我们的交往愈发频繁起来。

二、新闻责任

大华做事极为认真，性格直爽利落。他为人刚正不阿，对不公之事更是嫉恶如仇。他所发表的新闻稿和帖子，无一不凸显出他的鲜明个性——讲真话、关注民生、为百姓仗义执言。自2017年起，他在忙碌的工作之余，以兼职的形式先后加入华夏早报、中国早报、中国新报。

有一次我问他：“大华，你工作这么忙，为啥还这么拼命写新闻稿呀？”

他回答说：“我们得为老百姓说话呀，把真相告诉大家。”

他既发表了诸多正面宣传报道，也有不少带有监督内容的“负面”新闻稿，名声由此大振。2023年，因病回乡休养的他又兼职为中国网供稿，使他登上了一个更高的宣传平台。

大华心直口快，从不藏着掖着，犹如一个大孩子，真性情展露无遗。他常在论坛上阐述与他人不同的观点和建议，甚至为此与人争吵。有一回，我们在讨论高黄路（高沙至黄桥的公路）这个社会热点话题，他站起身，情绪激动地说：“这事儿就得这么看，不能含糊。”我提出不同意见，他极为固执，坚持己见绝不退让，两人争得面红耳赤。

后来论坛停办，有了微信群，他依旧如此，在群里只要看到自认为不正确的内容，便会及时出面纠正。因此时常与群员争得不可开交，好几次被群主移出群。即便移出群，他若想到有补充内容，也会想方设法委托他人转发到群里去让争辩对手看到才放心。

由于一些带有“负面”内容的新闻稿不易发表，他便在红网、华声在线等五六家官方媒体化名注册，在读者来信栏目反映各类社会民生问题，涉及教育、环保、食品安全、卫生、交通等多个方面，并推动事情妥善解决。

我曾劝他：“大华，别这么较真，千万别情绪这么激动，多累呀。”他却严肃地说：“这不是较真，这是一个新闻人的责任。”

三、大铁公鸡

大华有个“缺点”，那便是极为抠门。

在筹备高沙镇文联换届期间，因特殊情况，我和大华频繁前往县里办手续不下四十趟，其中有十多趟是乘坐他的二轮电动摩托车。

有一次，我忍不住抱怨：“大华，坐班车多舒服呀，干嘛老骑摩托。”

他一本正经地回答：“坐班车每人8元，到洞口车站还需坐公交2元，一人就得花费10元，来回便是20元，两人则要40元。若骑摩托车，充电不超过3度，花费不过一两元，一次可省30多元呢。”

我说：“都说教师会算账，比较抠门。我看你抠门天下第一。干脆我的名字可省送给你好了。”

坐摩托车次数多了，我发现高沙至洞口的公路存在一个普遍问题，即公路的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（人行

道）的分道线有落差，机动车道要高出几厘米。有次我特意带卷尺下车测量，竟发现许多地方落差达六七厘米高。

于是我每次都叮嘱大华：“千万别骑在分道线上，太危险了。”他满不在乎地说：“放心吧，我技术好着呢。我在深圳的时候就常骑单车和摩托车。安全骑龄至少30年以上。”

确实，他辞去深圳的职务决定回家休养时，他就将摩托车从深圳托运回家。后来去长沙上班时，又将摩托从家里托运去长沙。最后从长沙辞职回来时，又将摩托从长沙拖运回家。他将摩托车托运到长沙时，我在长沙现场送打油诗一首笑他：“一部摩托随身走，高沙长沙不分手。搬来搬去为了啥，为的就是省两角（‘角’高沙话读zhǒu）。”

高沙镇文联的同事们对此也深有体会。大华在文联担任副主席兼出纳，经费都经他之手。每当文联商议开支经费时，他总是第一个反对。必须开支时，他也会精打细算，寻找最省钱的办法。

有一次大家讨论工作餐标准，有人提议提高一点，大华立刻跳出来：“不行，工作餐不能超过15元/人。”去县里办公事，不仅没有任何补助，连班车费他也基本不肯报销。他自己总是骑着摩托去洞口办事。

文联杨大庭主席有次问他：“天气这么热，骑摩托太辛苦。”他却回答：“虽辛苦，但能为文联省点钱。”

同事们对他又爱又恨，一边骂他是大铁公鸡，同时却也不得不承认他是个称职的好管家。

有一次我打趣他：“大华，你这么抠，啥时候能大方一回呀。”他嘿嘿一笑说：“文联缺少经费，该省就得省，把钱花在刀刃上。”

四、嫉恶如仇

我与大华似乎八字不合，甚至相冲，常因观点不同而发生争吵。

比如，去年他要到高沙街上租房住，我建议他在蓼水河边的柳山风光带附近租房，毕竟那边空气清新，价格也便宜，还有可供散步锻炼的场地，比较适合养生。但是，他却一意孤行，非要选择在闹市，在老电影院附近租住。

再如，他要买电脑，我建议他购买笔记本电脑，携带方便。但是，他偏偏买了台式电脑。

我们两人都很倔犟，互不相让，每次都吵得不可开交，甚至不欢而散。但唯有在对待高沙镇非法组织这件事上，我们观点完全一致、立场完全相同。

2019年4月，高沙镇出现一帮人，也成立了一个“高沙镇文联”，这与我正在运营的高沙镇文联形成对立局面。于是高沙镇出现了真假两个文联。虽然县民政局于当年7月就已将这帮人定性为非法组织，但他们势力庞大，上面有保护伞，又有经费支持，十分无法无天，依旧招兵买马顶风作案。不少文艺人迫于他们的势力和淫威，选择服从。当时大华因母亲去世在老家守丧，非法组织的头头亲自带人上门，邀大华入伙，并许以“高官厚禄”。大华严词拒绝，他说：“违法犯罪的东西，我不会做。”

我担忧地问他：“大华，你不怕他们报复吗？”他毅然决然地说：“怕啥，做人得讲正气，得有原则。”

对于我在外面流传的各种负面传言，作为新闻记者的大华都会第一时间向我求证事实真相，对我也毫不客气地实施新闻监督。

有次，他表情严肃地问我：“请问，他们一直在指责你贪污高沙镇文联公款，你作何解释？”

我回答：“我不仅没有贪污高沙镇文联一分钱公款，相反，自己还倒贴了4万多元。这些都有账目和票据可查。”

又一次，他还一脸严肃地问我：“请问，他们指责你在承办高沙古镇网时，高沙镇商会每年给你2万元经费，4年就有8万元，这8万元是你独吞了吧？”

我回答：“按照高沙镇商会当时的会议决议，每年是安排2万元经费给我。但至今我还没收到一分钱。高沙古镇网4年来建立和维护成本，都是我个人出钱倒贴。我现在应该为此网站倒贴了四五万元了。”

……

大华每次在认真向我求证之后，又会多方求证，最后都证明是谣言。于是他一次又一次积极帮我在外面澄清事实真相，消除这些负面影响。有一次，他还伸出大拇指表扬我说：“可省，你创办运营蓼水湖文学社倒贴，创办运营高沙镇文联倒贴，创办运营高沙古镇网倒贴。原来你是拿自己的钱在高沙做文化公益事业啊！”

大华十分鼓励并支持我与非法组织进行坚决斗争。他对我说：“如

下转 08 版